

山东省教育厅

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

鲁教语函〔2023〕13号

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23 年山东省中华经典诵读 大赛的通知

各市教育（教体）局、语委，各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》，落实全国全省语言文字会议精神，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，深化全民阅读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》（教语用厅函〔2023〕2号）要求，决定举办 2023 年山东省中华经典诵读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与宗旨

大赛主题为“书香新时代，‘典’亮新征程”。大赛以诠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、彰显中华语言文化魅力、弘扬中国精神为目标，旨在提升社会大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的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和语

言文化素养，激发其对中华经典的热爱，深化全民阅读，传承弘扬齐鲁文化、黄河文化、廉洁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助力推进文化自信自强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磅礴力量。

二、大赛组织

大赛由山东省教育厅、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主办，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、山东教育电视台承办。承办单位成立组委会负责具体事务。

三、参赛对象与组别

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、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。

大赛设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、职业院校学生组（含中职、高职学生）、大学生组（含研究生）、留学生组、教师组（含幼儿园在职教师）、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组、社会人员组（鼓励家庭成员组队），共 8 个组别。

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组要求 8—20 人组成团队参赛，可由教师、学生共同参赛。

其他组别可个人参赛，也可 2 人（含）以上组成团队参赛。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、增加。除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组、社会人员组外，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。

围绕齐鲁文化、黄河文化、廉洁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具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经典诗词、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。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。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 200 字的过渡语。改编、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。

（二）形式要求。

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3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，高清 1920*1080 横屏拍摄，格式为 MP4，长度为 3—6 分钟，大小不超过 700MB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。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，不得后期配音。

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、参赛者姓名、指导教师、组别等内容，此内容须与大赛网站填报信息一致。须使用统一的视频片头模板和字幕标准（下载网址：<https://www.jingdiansxj.cn/news/detail/360>）。大赛网站填报信息时应完整填写诵读文本内容、参赛作品亮点等。

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，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、视频和音频，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、角标等。

（三）其他要求。

参赛形式为背诵，作品可借助音乐、服装、吟诵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。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。

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和团队诵读作品各 1 个。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，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。

正确、规范填写参赛者姓名、作品名称、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。作品提交成功后，相关信息不得更改。

五、作品报送

各市、各高校组织参赛者创作作品，遴选优秀作品推荐参加省级评审。

（一）推荐名额。

1. 推荐作品

各市推荐：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、社会人员组各 8 个作品；职业院校学生组（中职学生）、教师组各 4 个作品，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各 1 个作品。

各高校推荐：大学生组（含研究生）、职业院校学生组（高职学生）、国际学生组、教师组各 3 个作品，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各 1 个作品。

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 2 个。

2. 推荐优秀组织（个人）奖候选人

各市、各高校推荐 1 名候选人，被推荐人应是在大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人员。

（二）报送方式。

各市、各高校登录大赛网站（网址：

<http://www.sdyywzgzpt.com/login>) 报送作品。组委会建立大赛 qq 工作群 (群号: 903929423), 请各市、各高校选派 1 名联系人加入, 根据群内通知要求, 申请报送作品的用户号, 在 6 月 12 日至 18 日期间登录大赛网站上传推荐作品视频, 填报作品信息。提交后导出《推荐作品汇总表》(附件 1), 纸质版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后, 扫描生成 PDF 格式的文件, 上传至大赛网站。另将《优秀组织 (个人) 奖候选人推荐表》(附件 2) 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六、作品评审

组委会将于 6 月下旬至 7 月中旬期间汇总推荐作品, 经形式审查、专家评审, 确定获奖作品, 从中推荐作品参加国家级相关赛事。大赛获奖作品通过山东教育发布、山东教育电视台微信公众号宣传展示。

七、大赛奖项

大赛面向参赛作品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, 视情况设优秀奖。另设优秀指导教师奖、优秀组织集体及个人奖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(一) 各市、各高校应积极配合大赛组委会工作, 结合本地区全民阅读活动安排和青少年读书行动等工作部署, 广泛发动、大力宣传、周密组织、精心安排, 保障大赛高质量开展。大赛组委会将统计各市各高校参与度, 监督作品内容质量。

(二) 大赛坚持公益性原则, 任何单位不得以大赛名义向参

赛者及参赛单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。

（三）大赛鼓励民族地区、农村地区教师和学生参加。

（四）参赛信息须依据大赛网站提示准确、规范填写。作品标题、所在学校/单位等信息须用全称。作品及作品信息不得出现错别字、错误名称、不规范表述等。

（五）大赛组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、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，参赛者拥有署名权。

（六）组委会联系人：省教育厅语办王滨韬，电话：0531—51793928；山东教育电视台宋老师，电话：18596080714；电子邮箱：sdetvqslm@163.com。

附件：1. 2023 年山东省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
2. 2023 年山东省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优秀组织（个人）
奖候选人推荐表

山东省教育厅	山东省语言文字 工作委员会
	2023 年 4 月 22 日

附件 1

2023 年山东省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

填表日期：

推荐单位 (加盖公章)		联系人		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
序号	组别	作品名称	参赛者姓名/参 赛单位名及人 员姓名	参赛者学校/ 单位	参赛者手机号	指导教师	指导教师 单位	备注
例	小学生组	《静夜思》	赵某	第一小学	15812345678	钱某	第一小学	

说明：

- 1. 参赛者姓名/参赛单位名及人员姓名：以个人名义参赛的填写个人姓名；以多人参赛但不以集体名义的，最多填写 20 人姓名，其余用“等*人”表示，例：赵某、钱某、孙某、李某……等 30 人；以集体名义参赛的，填写单位名称，以公章为准，人员姓名列在单位名称后，最多填写 20 人，例：第一中学（赵某、钱某、孙某、李某……）。国际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，以“母语名字（中文名字）”的形式填写，例：Michel(迈克)。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。
- 2. 参赛者学校/单位：以公章为准填写学校/单位名称。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。
- 3. 参赛者手机号：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。
- 4. 指导教师：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，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。
- 5. 在大赛网站填报以上参赛信息，导出《推荐作品汇总表》，纸质版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后，扫描生成 PDF 格式的文件，上传至大赛网站。

附件 2

2023 年山东省中华经典诵读大赛 优秀组织（个人）奖候选人推荐表

填表日期:

[illegible]

说明：各市、各高校将本表纸质版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后，扫描生成 PDF 格式文件，发送至电子邮箱 sdetvqslm@163.com。